

主題：長照 2.0 遺忘重度失能者「住民家屬記者會」

日期：105/9/13

時間：上午 10:00-11:00

主辦：劉建國立委辦公室、住民之家屬

協辦：蘇煥智律師、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

訴求：長照 2.0 遺棄重度失能老人、比照居家服務補助失能老人

說明：

關於總計 208 億元的長照 2.0 預算資源分配，政府對於一般重度失能老人的照顧，應比照重度失能「居家服務 90 小時」的補助。目前約 208 億的長照 2.0 的預算，絕大部分的錢並沒有用來照顧最嚴重的「重度失能者」，而是花許多錢去補助全國 469 處的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、829 處的複合型日間服務中心及 2529 處的巷弄長照站，以及未達「重度失能」前的各項居家服務、交通接送、創新服務等。反而失能最嚴重、完全需要專人照顧的「重度失能老人」階段、也是家屬財務負擔最重的，(除了中低收入戶外) 竟然一毛錢也沒有分到照顧。

目前長照 2.0 對於一般重度失能「居家服務 90 小時」的補助 200 元/小時*90 小時/月=18000 元/月。低收入戶政府全額補助，中低收入戶自負額 10%；至於一般戶則自負額 30%，亦即政府補助 70%=12600 元。所以政府應該對於「不是居家服務」的重度失能老人，比照居家服務者給予相同的補助才公平合理，亦即凡是重度失能者一般戶每月補助新台幣 12600 元！

時間	議程
10:00~10:05	劉建國委員發言
10:05~10:10	蘇煥智律師發言
10:10~10:15	崔麟祥理事長發言
10:15~10:45	家屬代表發言
10:45~10:50	社家署、照護司代表回應
10:50~11:00	記者提問與回應

